

太陽能「賣電」 安裝先Fact Check

新界西北大停電令到16萬戶居民受影響，即使電力恢復亦要暫時「慳住用」。政府早年聯同兩間電力公司推出「可再生能源上網電價計劃」，鼓勵市民或商業用戶安裝太陽能或風力發電系統，環保之餘更能向電力公司「賣電」賺取回報，故吸引到一些居於村屋或私人屋苑連天台單位的消費者安裝太陽能光伏系統。不過消委會提醒未必所有住戶也適宜安裝相關系統，在委託承辦商進行工程前，必須注意兼「Fact Check」以下細節，以免得不償失！

資料來源：消費者委員會、
機電工程署

每度電價可賺4元

政府於2018年推出「可再生能源上網電價計劃」，在其處所安裝太陽能或風力發電系統的人士，能夠以高於一般電費的水平，向電力公司售賣所生產的可再生能源。計劃採用「總上網電價」計算，即每度由可再生能源系統產生的電力，均可獲得上網電價，直至2033年底。2033年以後，有關可再生能源系統所產生的電力將屬於該系統的擁有者。現時的上網電價價格為：

(a)系統發電容量等於或小於10kW(多數村屋屋頂系統)：4元；

(b)系統發電容量大過10kW但不超過200kW(一般建築物屋頂)：3元；

(c)系統發電容量大過200kW但不超過1MW(大型太陽能光伏系統)：2.5元。

以單層面積約700平方呎的村屋為例，根據規定，可在天台安裝約350平方呎的太陽能系統，按此計算最多可安裝22塊太陽能板，每塊功率340W，即系統的最大功率是 $22 \times 340W = 7480W (7.48kW)$ 。以一年有1,000小時的最高功率日照時間來計算的話，年產電能便是 $7.48kW \times 1000hr = 7480kWh$ (度)。以每度電4元計算，電力公司便會支付\$29,920，但需再減去用戶電費。以同樣例子計算安裝費，包括人工及購置設備費用，約介乎14萬至17萬元不等，但要另外每年定期進行保養與清潔，正常而言，保養及維修費用大約相等於電費收入的5%。

單相供電 未必夠

村屋單位通常使用單相供電，但如要安裝太陽能光伏系統，單相供電系統的發電容量可能不足以應付需要，需調低太陽能光伏系統的發電容量，又或是要將單位升級至三相供電，而此舉可能涉及額外收費。曾有太陽能光伏系統承辦商向戶主提及單相供電單位成功申請安裝工程的例子作游說，惟當戶主支付訂金後，才告知戶主需付額外費用將單位改為三相供電，令戶主支出大失預算。所以，安裝前應先向電力公司查詢。同時，簽約前亦要細閱合約有否清晰訂明工程費包括事項，例如是否由承辦商代辦所有程序，包括向電力公司提交申請及向政府部門呈交文件等。另一個常見陷阱是工程不獲批准，由於中電對於不同地區的村屋太陽能板都設有限額，記得要先獲批開工紙後，才安排安裝工作，不然只會是徒勞無功，又浪費金錢。

僭建物要先拆卸

屋宇署規定太陽能光伏系統只能安裝在天台上，且天台不能有任何僭建物，包括已申報、獲確認的僭建物。此外，對於系統安裝，還有以下數項主要規定：

■**高度**：系統連支架高度由天台地台起計不可超過2.5米。高於1.5米的系統需由專業人士核證並提交安全證明書予地政總署。

■**面積**：若是以連續覆蓋方式安裝的系統，其覆蓋面積不可多於所在村屋有蓋面積的一半。

■**圍封**：系統下的空間不能有任何形式的圍封。

不符規定的系統會被視為違例建築工程，屋宇署會向業主發出清拆令，所以安裝前應了解清楚所有法例要求。

或需第三方同意

另一樣重要注意事項，就是要了解欲安裝系統的樓宇的土地用途及契約條款。如不符合，需向地政總署提出申請。此外，私人樓宇業主亦要查看大廈公契有否訂明任何限制，並應先徵求業主立案法團或管理公司同意。曾有私人屋苑連天台單位戶主委託公司代辦安裝

太陽能光伏系統工程，支付訂金及獲電力公司批准工程後，卻因物管公司不批准而無法展開工程。如要避開以上情況，最好事先與各單位溝通清楚，才支付訂金。即使是村屋業主，亦最好先諮詢專業意見，了解安裝設備會否影響其他住戶，及需否取得其他業主同意。

嚴選可靠承辦商

以往曾有消費者被承辦商誤導，指其可在現有僭建物旁邊加建簷篷，再於簷篷上安裝太陽能板，惟此舉其實已觸犯僭建條例。消費者不妨善用屋宇署及機電工程署網頁內的註冊承建商、註冊電業工程人員名冊以及提供可再生能源系統安裝服務的承辦商名冊，尋找合資格承辦商。另外，近期有不少太陽能系統公司推出「零機價」方案，免費替戶主安裝，但在首10至15年內所賺取的電費將由該公司獲得。雖然表面上看似「雙贏」，但需留意當中的維修細節。例如整個太陽能板及棚架被颱風吹走，應該由戶主還是公司負責？每間太陽能系統公司均有自己的說法，有些公司的維修條款寫得比較含糊，因此戶主在安裝前必須和承辦商協商清楚。